

# 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15.16 次臨時大會第 3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張 峻 潘月霞 張美慧 謝國榮 楊華美 林宗昆 徐子芳  
李秋旺 魏嘉彥 吳東昇 莊枝財 鄭寶秀 邱光明 黃 馨  
張懷文 徐雪玉 黃振富 林源富 高小成 葉鯤璟 吳建志  
黃玲蘭 李正文 周駿宥 笛布斯·顛賚 蔡依靜 賴國祥  
簡智隆 陳建忠 哈尼·噶照 田韻馨

請 假：張正治

列 席：本會秘書長陳德惠 主任潭進成 主任余玉琳

主 席：張議長峻

記 錄：劉秀鳳、許瑞文

## 甲、報告事項

秘書長陳德惠報告：開會時間已到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報告：會議開始，本次會議之議程為 3 讀議案 2 讀會、綜合討論議案、專案調查報告、考察報告、臨時動議。

## 乙、三讀議案二讀會

### 1、審議花蓮縣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

主席：張峻議長裁示，本案待留下個會期再繼續審議。

2、審查花蓮縣 110 年度各機關追加（減）預算：

花蓮縣政府

政風處：政風業務-中央補助政風業務（1-70 頁）。

行政暨研考處：一般建築及設備-一般建築及設備（1-71 頁）。

民政處：民政業務-民政業務（1-72 頁）、

民政業務-中央補助民政業務（1-73~74 頁）。

原住民行政處：原住民族業務-原住民族業務（1-75~77 頁）、

原住民族業務-中央補助原住民族業務（1-78~86  
頁）。

地政處：地政業務-地政業務（1-87~88 頁）、

地政業務-中央補助地政業務（1-89~91 頁）。

客家事務處：客家事務業務-客家事務業務（1-92 頁）、

客家事務業務-中央補助客家事務業務（1-93~94 頁）。

財政處：財政及公產業務-財政及公產業務（1-95~96 頁）。

教育處：教育業務-教育業務（1-97~98 頁）、

教育業務-中央補助教育業務（1-99~101 頁）

民政處：宗教禮俗-宗教禮俗（1-102 頁）

農業處：農業業務-農業業務（1-103~107 頁）、

農業業務-中央補助農業業務（1-108~115 頁）。

建設處：水利業務-水利業務（1-116 頁）、

水利業務-中央補助水利業務（1-117~118 頁）

觀光處：工商業管理-工商業管理業務（1-119~121 頁）、

工商業管理-中央補助工商業管理業務（1-122~124 頁）

建設處：建設事業業務-建設事業業務（1-125~127 頁）、

建設事業業務—中央補助建設事業業務（1-128~130 頁）、

道路改善及交通管理-道路改善工程（1-131~132 頁）、

道路改善及交通管理-中央補助道路改善及交通管理（1-133~134 頁）、

道路改善及交通管理-交通管理業務（1-135~136 頁）

民政處：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（1-137 頁）。

原住民行政處：原住民族部落工程-原住民族部落工程（1-138~140 頁）

原住民族部落工程-中央補助原住民族部落工程（1-141~142 頁）

原民處：原住民族業務—原住民族業務（1-94~97 頁）

原住民族業務—中央補助原住民族業務（1-98~106 頁）。

地政處：地政業務—地政業務（1-109 頁）、

觀光處：觀光產業發展-觀光產業發展（1-143~144 頁）、

觀光產業發展-中央補助觀光產業發展（1-145~146 頁）

教育處：青年發展培育業務—青年發展培育業務（1-147~148 頁）

社會處：社會救濟業務-央補助社會救濟業務（1-149~150 頁）、

社政業務-政業務（1-151~156 頁）、

社政業務-央補助社政業務（1-157~166 頁）、

社區發展業務-發展業務（1-167 頁）

社區發展業務-央補助社區發展業務（1-168 頁）

財政處：債務付息-債務付息（1-169 頁）

花蓮縣各統籌科目：公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-公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 
（2-2 頁）

公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-公務人員因工傷亡  
慰問金（2-3 頁）

吉安戶政事務所：一般行政-一般行政（3-2 頁）

花蓮縣文化局：一般行政-一般行政（4-11 頁）、

文教活動-文教活動（4-12~15 頁）、

文教活動—中央補助文化業務（4-16~19 頁）、

一般建築及設備-一般建築及設備（4-20~21 頁）。

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：動植物疫病防治-植物疫病防治（5-11~14 頁）

動植物疫病防治—中央補助動植物防疫業務  
(5-15~19 頁)、

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(5-20~21  
頁)。

花蓮地政事務所：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 (6-5 頁)。

玉里地政事務所：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 (7-5 頁)。

花蓮縣警察局：警政業務—警政業務 (8-5~6 頁)、

警政業務—中央補助警政業務(8-7~8 頁)。

花蓮縣消防局：消防業務—消防業務 (9-13~15 頁)、

消防業務—中央補助消防業務 (9-16~17 頁)

花蓮縣衛生局：衛生業務—衛生業務 (10-8~10 頁)、

衛生業務—中央補助衛生業務 (10-11~14 頁)、

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(10-15 頁)。

花蓮縣環境保護局：一般行政—一般行政 (11-8 頁)、

環保業務—環保業務 (11-9~11 頁)、

環保業務—中央補助環保業務 (11-12~14 頁)、

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 (11-15~16  
頁)。

以上均完成三讀議案二讀會。

3、花蓮縣議會審花蓮縣 110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案審議書（如附件）

張議長峻：上午議程結束下午變更議程為蒐集資料，散會。

散會：中午 12 時整。